

证券代码：870362

证券简称：新电电气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8 月 1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程行斌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程行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现提名程行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继续连任。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邱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现提名邱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继续连任。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鹏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现提名陈鹏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继续连任。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梁虹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现提名梁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继续连任。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胡孝菊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现提名胡孝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。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戴兵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现提名戴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继续连任。任期三年，任期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周凤姣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现提名周凤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继续连任。任期三年，任期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12 日